|  |
| --- |
| 说明：1.学籍在成都市、户籍不在成都市的应届初中毕业生，原则上应回户籍地报名参加中考。若考生因各种原因无法回户籍地报名参加中考，需在成都市参加中考的，须填报本表，向学籍所在学校提出申请，随学籍所在学校报名并参加后期各项考试。2.考生在成都市参加中考后，可按成都市招生政策规定升学。若考生希望在考后回户籍所在地升学，应在报名前咨询户籍所在地中考升学政策。3.考生在报名结束后户口迁入本招生区域，应及时持本人迁入后的户口簿、居民身份证到区（市）县招考部门申请更改报名信息（包括户籍、考生类别等），并自更改之日起按新户籍落实各类招生政策（已错过的政策不再追补），各区（市）县招考部门受理户籍更改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6月10日17:00，逾期不再受理。4.本表由初中学校存档备查。 |
| 考生姓名 | 　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学籍所在初中学校 | 　 | 班级 | 　 |
| 户籍所在地 | 　 |
| 考生及家长（法定监护人）申请 |  我们已认真阅读《2020年成都市高中阶段教育学校统一招生考试报名指南》，了解相关政策，经慎重考虑，决定自愿申请随学籍所在初中学校报名，参加成都市中考。 考生签字：  家长（法定监护人）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学校意见 |  年 月 日 |

附件1.